**监督索引号53040000232600501000**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我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农机安全宣传教育、牌证核发管理服务、安全检查、协助参与农机事故的调查处理、实施农机监理员资格管理等工作；指导全市农机安全监理业务，培训农机监理人员；配合做好农业机械的产品质量检验、鉴定和认证管理工作。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落实安全监管责任，确保农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按照“三个必须”的要求，认真落实农机安全生产责任制，每季度定期分析全市农机安全生产形势，及时掌握当下农机安全生产情况，有针对性地采取监管措施。严格事故统计上报制度，本年度统计上报农机事故0起，受伤0人，农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2.进一步规范农机监理业务，监理工作成效明显。按照统一规范办理农机监理业务，开展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牌证及驾驶操作证的核发、注销、年度检审等工作。2021年全市注册登记拖拉机（不含变拖）79台，注销拖拉机386台，检验8320台。

3.实施非道路移动机械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我站及时安排部署各县（市、区）农机监理站开展符合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情况的核查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实施国家第三阶段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5号）相关规定，全市各级农机安全监理部门停止办理装用国家第三阶段以下排放标准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册、转入、发动机变更业务。

4.深入推进变型拖拉机专项整治。稳步开展变型拖拉机清零工作，持续开展对使用年限超9年或检验有效期届满连续3年未获得检验合格标志的变型拖拉机的清理注销工作，编制2021年度变型拖拉机季度清零计划表，推动变型拖拉机清零工作落实。加强安全技术检验，进一步扩大变型拖拉机社会化检测覆盖范围，对使用年限超过9年的变型拖拉机停止检验及核发检验合格标志。加强变型拖拉机注销政策宣传，我站制作变型拖拉机注销宣传牌200块，发放给各县（市、区）农机监理站深入乡镇、街道安装，提高广大机手政策知晓率。抽调人员对各县（市、区）变型拖拉机专项整治工作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督导检查，确保变型拖拉机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5.切实做好农机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认真开展2021年农机“3·15”消费者权益日活动、2021年农机“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玉溪行”、“安全宣传进农村”、“安全宣传咨询日”等系列专项安全宣传活动。2021年全市共出动宣传车辆831车次，出动宣传人员2701人次，发放宣传材料84157份，发送手机短信44733条，开展“七进”活动2865次，举办安全知识讲座99次，教育群众4852人次。

6.扎实开展重点时段农机事故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先后5次开展全市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入农村集市、乡村场院、田间地头，走进农机合作社、农机销售、维修店，深入开展农机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严厉打击拖拉机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农机事故发生。

7.开展2021“双随机一公开”农机安全监管抽查。

根据2021年度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按照3%的抽查比例对全市范围内193家农机生产、销售、维修企业进行农机安全监管抽查，对随机抽取的5家农机企业开展农机安全监督检查，发现问题隐患8项，全部整改完毕。

8.认真落实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2021年进入集中攻坚阶段。一是“两个清单”持续动态调整，每月更新农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二是及时开展“回头看”，动态更新风险管控级别，加大专项整治力度，落实和完善治理措施，推动整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农机安全生产形势向好。

9.加强农机监理队伍培训，开展2021年度农机事故应急处置演练，提高了全市农机监理队伍业务水平。各县（市、区）农机监理人员、元江县应急局、元江县120急救中心、元江县消防大队、元江县保险公司、元江县各乡镇（街道）农机监理业务人员共 130余人观摩学习了农机事故应急演练，进一步检验了应急处置预案的科学性、有效性。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分别是：

1.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末实有人员编制19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19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19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23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23人）。

离退休人员14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14人。

实有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0辆。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度收入合计536.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6.78万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含教育收费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对比减少8.58万元，下降1.57%，主要原因是年中退休一人，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略有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度支出合计536.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6.78万元，占总支出的100.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总支出的0.0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00万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对比减少8.58万元，下降1.57%，主要原因是年中退休一人，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略有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536.78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8.58万元，下降1.57%，主要原因是年中退休一人，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略有减少。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479.1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9.2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57.6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7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6.7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对比减少8.58万元，下降1.57%，主要原因是年中退休一人，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略有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1.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7.13%。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和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补助等支出。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31.34万元，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42.10万元，退休人员抚恤费17.64万元，离退休人员的公用经费0.88万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31.5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5.88%。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17.3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4.25万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主要用于城乡统筹专项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373.3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9.55%。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和单位日常工作运转，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等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16.5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56.78万元。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39.9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44%。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其中：住房公积金37.58万元、购房补贴2.37万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80万元，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完成预算的3.8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完成预算的3.89%。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接待控制陪同人员，厉行勤俭节约，不铺张浪费。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减少0.14万元，下降66.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14万元，下降66.67%。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业务接待控制陪同人员，不铺张浪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7万元，占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00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7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07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8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到我单位来访相关业务的人员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7.67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8.57万元，下降12.94%；主要原因是2020年购置办公楼电梯一部，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2020年有所下降。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57.6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工作运转支出，其中：办公费1.52万元，印刷费0.12万元，水费0.43万元，电费0.68万元，邮电费0.17万元，差旅费6.39万元，维修（护）费0.68万元，培训费3.15万元，公务接待费0.06万元，工会经费5.07万元，福利费4.43万元，其他交通费22.7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6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18万元，专用设备购1.46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玉溪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资产总额30.9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7.05万元，固定资产23.88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万元，在建工程0.00万元，无形资产0.00万元，其他资产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67.62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11.40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万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万元；报废报损资产17项，账面原值15.28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万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 | | | | |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 其他资产 | | |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 | | 其他固定资产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7 | | 8 | 9 | 10 | | 11 | | |  |
| 合计 | 1 | 30.93 | 7.05 | 23.88 |  |  |  | | | 23.8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1.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2.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我单位2021年无专项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53040000232600501111**